

日本托兒所營運費將增加 1 成

駐日本代表處教育組

日本將於 2015 年度 4 月針對保育所（托兒所）及幼稚園實施全新的幼保制度「兒童及育兒支援新制度」，即使園童數量不變，為維持各設施的營運，仍予以增加 1 成收費。作為調漲條件，設施須增聘職員或職員加薪。日本政府設定監護人須支付的設施費用將與現狀維持相同水準。

內閣府於 5 月 22 日向執政黨說明營運費用的試算結果。即使是併設幼稚園與保育所的「認定幼兒園」亦須增加 1 成的營運費用，此將促使來自私立幼稚園的轉學潮。

即將導入的「小規模保育（迷你托兒室）」被期待解決 0~2 歲待機兒童過多的問題，但是，設施於承租場地時雖可獲得補助，都會地區的設施每月仍須負擔約 10 萬日圓。

設施的營運費用係依地區、招收嬰童年齡及可收員額而有所不同，故日本政府以全國平均規模的設施為例提出改善保育及教育品質時的試算。以 180 名園童規模的幼稚園為例，其營運費用將從 1 年 7990 萬 5000 日圓漲為 8896 萬日圓，增加 11.3%。

資料來源： 104 年 5 月 23 日 讀賣新聞